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3)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楊英民*(主席兼行政總裁)* 錢一棟*(副主席)* 張家坤

李麗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偉濂 梁嘉輝 鄭澤豪

公司秘書

袁詠筠(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辭任) 何詠欣(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委任)

審核委員會

方偉濂*(主席)* 梁嘉輝 鄭澤豪

薪酬委員會

梁嘉輝(主席) 方偉濂 鄭澤豪 錢一棟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15樓1505-07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代號

433

網址

www.northmining.com.hk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18,52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200,028,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下降約40.7%。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2,43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虧損約14,529,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虧損下降約14%。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採礦業務 — 開採、勘探及買賣礦產資源及(ii)物業管理業務。於回顧期間,業務分類並無變化。各業務分類之分析載列如下:

採礦業務 一 開採、勘探及買賣礦產資源

於回顧期間,鉬精粉產量約為97噸(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2,146噸),相關鉬精粉品位介乎約42%至45%。鉬精粉平均售價約為每噸65,547港元。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採礦業務為本集團創收約114,98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96,327,000港元),其中約111,75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84,154,000港元)來自鉬精粉銷售及約3,22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2,173,000港元)來自硫酸及鐵精粉銷售。銷售成本約為107,92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51,127,000港元)。毛利約為7,06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48,90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採礦權攤銷約3,06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38,881,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物業管理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物業管理業務之表現相對穩定。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管理業務之營收為約3,54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701,000港元下降約4.3%,是項下降主要是由於匯兑差額之影響所致。

其他財務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財務資產之詳情載列如下:

鼎金承兑票據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陝西鼎金礦業有限公司(「鼎金」)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可認購鼎金所發行之承兑票據。承兑票據本金額為500,000,000港元,並附帶總利息20%,須於發行本承兑票據日期起計五年內償付。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推算利息收入為約14,13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3,462,000港元),乃通過持有有關承兑票據而產生。

白山承兑票據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瑞穗礦業有限公司之25%股權,回報為賬面值500,000,000港元之應收承兑票據。到期日為發行該承兑票據日期起計滿三年當日。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推算利息收入為約13,22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2,518,000港元),乃通過持有有關承兑票據而產生。

前景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全球經濟不明朗因素加劇,中國經濟亦面臨下行壓力。然而,本集 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變動及於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合適時精確調整其業務策略。此 外,本集團正尋找與另一具規模採礦公司合作的更多戰略機會以便提高其經濟效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合適的資金來源撥付營運所需。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入淨額約524,98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現金流出約63,888,000港元)。現金流入主要由於從本集團的投資活動中收回投資保證金約358,252,000港元所致。本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乃源於借款約35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約為4.21,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5.25。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負債股權比率約為0.27,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22。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仍擁有穩健的財務狀況,並擁有充足的資源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結構概述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流動資產	2,619,532	2,546,918
流動負債	621,760	485,351
股東權益	3,442,905	3,540,7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庫務政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所用貨幣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董事會並不認為本集團面對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制定庫務政策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時調控其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參與外匯投機活動。

借款及銀行融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約為379,49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0,908,000港元)。

或然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資產及負債。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僱用496名(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615名)全職僱員。僱員薪酬組合乃按工作性質、市況及個人表現構建及檢討。本集團更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年終雙糧、強積金及醫療保險。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員工成本約為6.986.000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РІУ а.Т.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3	118,527	200,028
銷售成本		(108,703)	(151,127)
毛利		9,824	48,901
其他收入及收益 一般及行政支出	4	32,132	45,207
其他經營支出		(44,644) (5,907)	(36,338) (71,370)
經營虧損	6	(8,595)	(13,600)
融資成本	7	(4,606)	(8,695)
除税前虧損		(13,201)	(22,295)
祝項	8	764	7,766
期內虧損		(12,437)	(14,52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224)	(8,168)
非控股權益		(10,213)	(6,361)
期內虧損		(12,437)	(14,529)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税項影響):			
其後重新分類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兑差額		(94,341)	(41,543)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94,341)	(41,54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06,778)	(56,07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97,799)	(48,746)
非控股權益		(8,979)	(7,326)
		(106,778)	(56,072)
每股虧損			
— 基本(港仙) ————————————————————————————————————	10	(0.01)	(0.05)
一 攤薄(港仙)		(0.01)	(0.0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	一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27,204	545,198
預付租賃款項		58,111	62,128
採礦權		1,079,776	1,104,387
商譽		13,403	13,403
應收貸款		187,332	191,068
		1,865,826	1,916,184
流動資產			
其他財務資產	11	1,072,991	1,045,628
存貨		291,445	411,032
投資按金		100,000	458,25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40,977	16,318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422,720	374,381
可收回税項		14,928	15,2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6,471	225,362
		2,619,532	2,546,198
資產總值		4,485,358	4,462,38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8,441	318,441
儲備		3,124,464	3,222,2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442,905	3,540,704
非控股權益		125,547	134,52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295,146	301,801
		295,146	301,80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15,122	76,6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8,361	135,59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79,495	100,908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51,500	52,527
環保及資源税項撥備		93,666	95,534
應付税項		23,616	24,129
		621,760	485,351
負債總額		916,906	787,152
權益及負債總額		4,485,358	4,462,382
流動資產淨值		1,997,772	2,060,84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863,598	3,977,031
資產淨值		3,568,452	3,675,23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4,76)(7,326)十 年 第 元 第 元 3,540,704 3,915,705 3,866,959 3,442,905 (415,604)(413,380)(2,224)(48,746) 千港元 22,839 14,671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95,575) (65,470)(8, 168) 30,105 260,309 千港元 300,887 (40,578) 12,677 法定儲備 千港元 12,677 12,677 12,6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894) 894) (884) 資本儲備 千港元 (884) **軍繳盈餘** 31,350 31,350 31,350 千浦元 31,350 股份溢價 千港元 3,562,405 3,562,405 3,283,205 3,283,205 318,441 265,641 265,641 股本 千湖 元 318,44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1,543)

(56,072) 400,943

4,267,902

4,323,974

408,269

(106,778)

(8,979)

3,568,452

125,547

3,675,230

134,526

監 計 無 子 港 元

非控股 霍益應佔 千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09,221)	(19,84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358,252	(3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275,954	(43,7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24,985	(63,888)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5,362	102,238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73,876)	(35,342)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6,471	3,0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676,471	3,008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四月十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15樓1505-07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物業投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採礦業務及物業管理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直接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中國萬泰集團有限公司。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註釋)編製。

除另有指明者外,此等中期業績以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 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多項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了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鉬精粉	114,985	184,154
買賣礦產資源	_	12,173
物業管理費收入	3,542	3,701
	118,527	200,028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5	_
承兑票據產生之推算利息收入	27,363	44,951
貸款利息收入	4,754	_
雜項收入	10	256
	32,132	45,207

5. 分類資料

以下為於回顧期間按經營分類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採礦業務	物業管理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114,985	3,542	118,527
分類業績	(33,458)	(2)	(33,460)
未分配收益			32,132
未分配支出			(11,873)
除税前虧損			(13,201)
税項			764
期內虧損			(12,437)
其他分類資料:			(12,4

	物業管理	礦產開採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3	15,836	2,784	18,623

	截至二零- 採礦業務	-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	止六個月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196,327	3,701	200,028
分類業績	(26,015)	(7)	(26,022)
未分配收益			44,951
未分配支出			(41,224)
除税前溢利			(22,295)
税項			7,766
期內溢利			(14,529)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管理	礦產開採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資本開支	-	50,920	-	50,920
	-	271	-	271

以下為本集團之分類資產、負債及其他分類資料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產開採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001	2,259,624	2,224,730	4,485,355		
分類負債	1,337	600,903	314,663	916,90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產開採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460	1,288,140	3,173,782	4,462,382		
分類負債	799	781,149	5,204	787,152		

6. 經營虧損

本集團經營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存貨成本	107,922	151,1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716	9,003
辦公物業之經營租賃款項	1,120	2,653
董事酬金	211	571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一工資及薪金	6,986	9,628
一退休福利供款	155	77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844	3,036
採礦權攤銷	3,063	38,881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4,606 8,695

8. 税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税項:

中國企業所得税 2 1,954

- (i)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五年: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期內就香港業務產生稅項虧損,故未有於中期財務報表內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無)。
- (ii) 中國所得稅支出指期內已付或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現行稅率計 提撥備。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採礦權攤銷,遞延税項約76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9,720,000港元)已解除。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22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8,168,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9,902,616,709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223,246,846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11. 其他財務資產

其他財務資產指應收承兑票據之現值,詳情載列如下:

鼎金承兑票據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陝西鼎金礦業有限公司(「鼎金」)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可認購鼎金所發行之承兑票據。承兑票據本金額為500,000,000港元,並附帶總利息20%,須於發行本承兑票據日期起計五年內償付。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推算利息收入為約14,13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3,462,000港元),乃通過持有有關承兑票據而產生。

白山承兑票據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瑞穗礦業有限公司之25%股權,回報為 賬面值500,000,000港元之應收承兑票據。到期日為發行該承兑票據日期起計滿三年當日。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推算利息收入為約13,22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2.518,000港元),乃通過持有有關承兑票據而產生。

12.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及票據	40,977	16,318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目 千港元 (經審核)
0–30 目	39,218	9,133
31-60 日	879	479
61–90 ⊟	76	_
91-180 日	804	1,927
逾180日但於一年內	_	4,779
	40,977	16,318

13. 應付賬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 日	916	6,699
31-60 日	37	396
61-90日	_	103
91-180 日	582	1,076
逾180日但於一年內	13,587	68,389
	15,122	76,663

董事認為應付賬款之賬面值與其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相若。

其他資料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概無 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 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記入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 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以 及就各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 視為或當作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附投票權股份 概約權益 百分比
錢永偉 (「錢先生」)(<i>附註1)</i>	實益擁有人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1,500,000 3,729,808,552	0.06% 18.74%
		3,741,308,552	18.80%
許哲誠(「許女士」)(附註2)	由配偶持有	3,741,308,552	18.80%
中國萬泰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萬泰」)(附註3)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3,729,808,552	18.74%
Universal Union Limited (「Universal Union」)	實益擁有人	3,729,808,552	18.74%
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華融」)(附註4)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4,898,000,000	24.61%
顧頡(「顧先生」)(附註5)	實益擁有人	1,876,580,000	9.43%

附註:

- 2. 許女士為錢先生之配偶。錢先生之權益被視為許女士之權益。
- 3. 該等股份由中國萬泰之全資附屬公司Universal Union持有,而中國萬泰則由錢先生及許女士 分別實益擁有95%及5%權益。
- 4. (i) 華融之全資附屬公司 Driven Innovation Limited (「Driven」) 持有128,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ii) 顧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將其1,870,000,000股股份抵押予華融。(iii)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本公司與 Driven 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 Driven 有條件同意按每股 0.08 港元之價格認購 2,90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配售股份」)。其後,配售協議之條件獲達成及配售事項已透過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向 Driven 發行及配發 2,900,000,000股配售股份而完成。
- 5.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向顧先生發行及配發合共1,870,000,000 股兑換股份。顧先 生其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將該等股份抵押予華融。
- 6.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可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之面值5%或以上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十年期間內有效與生效。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為讓本集團及其被投資實體招聘及留聘優秀之合資格參與者及吸引寶貴人力資源加入本集團或被投資實體,令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一致,藉以推動彼等對本集團或被投資實體發展所作貢獻,並鼓勵及激勵有關合資格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或被投資實體之長遠成就及蓬勃發展作出貢獻。參與者接納購股權的授出時須支付1.00港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之行使價應為董事會釐定及通知購股權持有人的價格, 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

- (i) 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收市價;
- (ii) 緊接購股權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向其一名顧問授出500,000份購股權,自二零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五日三年期間內可予行使。自行使期到期後,概無購股權獲行使,因此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已經失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計劃下可以行使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 失效或註銷。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299,761,670股,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6.53%。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董事資料變動載於下文: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楊英民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 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並遵守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守則條文除外:

1.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 兼任。

高源興先生由於需要更專注於彼之其他業務,彼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辭任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楊英民先生(「楊先生」)其後獲委任為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生效。

楊先生於本集團業務方面擁有深厚知識及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性規劃及 一般管理。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貫徹領導,令本集 團能及時作出及執行決策,此使本集團在多變之環境下仍能有效地達成本集團之目 標。

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架構,並將會考慮於適當時候作出適當調整。

2.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公司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然而,董事會認為,按照董事會及本公司目前的規模,建立有關提名委員會可能並 非必要。董事會負責考慮及批准委任其成員並就可供重選的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 提供足夠的董事履歷詳情,使股東能夠就重選作出知情決定,並在必要的情況下提 名及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以實現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該 政策訂明本公司策略目標的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董事會每年檢討該政策並確保該 政策的效用。

3.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其中包括)出席股東大會。

由於鄭澤豪博士於有關時間須處理個人及其他重要事務,故缺席本公司二零一六年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較守則寬鬆。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之最新發展趨勢,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行為的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偉濂先生、梁嘉輝先生及鄭澤豪博士組成。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在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呈交董事會批准前將對此等財務報表進行審閱,並審核本集團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英民

香港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